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7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分别为陈晓龙、马云东、陈钢、陈从公、蒋春霞、王永、张小宁。

（四）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龙先生召集和主持。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2016年7月20日为授予日，向63名激励对象授予340万股限制性股票。（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3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情况：董事陈钢先生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予以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增补吴谷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增补吴谷华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3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0日

附：个人简历

吴谷华，男，44岁，本科学历。先后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信托投资公司、华鑫证券有限公司、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谷华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没有受过证监会、交易所处罚等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